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5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1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名称	证监许可[2019]33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9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13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9年5月1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96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562,635,133.9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3.1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562,635,133.90
	利息结转的份额	33.18
	合计	1,562,635,167.08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9年5月15日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获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正式生效。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封闭运作模式,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6个月月度对日的前一日。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日6个月月度对日的前一日,以此类推。每个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即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的期限为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在每个开放期,本基金赎回开放日、申购开放日的日期或有不同,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和/或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基金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3)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该申请已经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是否有效应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投资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查询认购申请的确认情况,也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18-95522(免长途话费)、010-52160966查询认购申请的确认情况。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3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润华路7号-1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9,158,9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08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缪金凤女士担任大会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汪静莉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2,522	99.9935	6,400	0.0065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2,522	99.9935	6,400	0.0065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0,522	99.9915	8,400	0.0085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2,522	99.9935	6,400	0.0065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2,522	99.9935	6,400	0.006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2,522	99.9935	6,400	0.006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0,522	99.9915	8,400	0.008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申请2019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0,522	99.9915	8,400	0.008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2,522	99.9935	6,400	0.0065	0	0.0000

10.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2,522	99.9935	6,400	0.006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项目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50,522	99.9915	8,400	0.008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52,522	96.9728	6,400	4.0272	0	0.0000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2,522	96.9728	6,400	4.0272	0	0.0000
7	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0,522	94.7143	8,400	5.2857	0	0.0000
8	关于申请2019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0,522	94.7143	8,400	5.2857	0	0.0000
9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152,522	96.9728	6,400	4.027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11项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其中议案5、6、7、8、9对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单独统计,所有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王伟、龚新晔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

关于增加新兰德、有鱼基金、民商基金等机构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基金”)与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兰德”)、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鱼基金”)、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商基金”)、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基金”)、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智慧”)、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丰基金”)、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斧子”)、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河财富”)签署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自2019年5月16日起,上述机构开始代理销售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7413,以下简称“本基金”)。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代销机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新兰德

客服电话:400-166-1188

公司网站:www.new-rand.cn

2.有鱼基金

客服电话:021-60907378

公司网站:www.youyufund.com

3.民商基金

客服电话:021-5020 6003

公司网站:www.msftec.com

4.同花顺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5.苏宁基金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站:www.snjijin.com

6.大智慧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公司网站:www.wg.com.cn

7.基煜基金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8.盈米基金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9.奕丰基金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站:www.ifastps.com.cn

10.金斧子

客服电话:400-930-0660

公司网站:www.jfzinv.com

11.湘财证券

客服电话:95351

公司网站:www.xcsc.com

12.大河财富

客服电话:0851-88235678

公司网站:www.urainf.com

13.长城基金

客服电话:400-8868-666

公司网址:www.ccfund.com.cn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

股票代码:600086 股票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19-073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转发文件《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司冻0514-01号)、《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粤0303民初12204号之一、(2019)粤0303民初12205号之一、(2019)粤0303民初12206号之一、(2019)粤0303民初12207号之一、(2019)粤0303民初12208号之一、(2019)粤0303民初12209号之一、(2019)粤0303民初12210号之一),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实业”)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根据通知,兴龙实业所持公司(股票代码:600086,股票简称:东方金钰)股票2,684,36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轮候冻结,上述冻结起始日为2019年5月14日,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本次轮候冻结包括孳息(指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其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本次轮候冻结的顺序为:

1.(2019)粤0303民初12204号之一;2.(2019)粤0303民初12205号之一;3.(2019)粤0303民初12206号之一;4.(2019)粤0303民初12207号之一;5.(2019)粤0303民初12208号之一;6.(2019)粤0303民初12209号之一;7.(2019)粤0303民初12210号之一。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兴龙实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3,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1%,本次轮候冻结的股份实际为383,48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兴龙实业合计冻结及轮候冻结的股份为383,48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100%。

二、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冻结事项暂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但因控股股东兴龙实业所持本公司的全部股票被质押、冻结和多次轮候冻结,如处置质押股票可能对公司的股票交易有重大影响,或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特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培训情况的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生化”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项目组于2019年5月10日对绿康生化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概况

1.培训时间:2019年5月10日

2.培训地点:绿康生化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3.培训人员: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与募集资金存储、管理、使用等相关人员

4.培训安排:实施本次培训前,兴业证券编制了培训讲义并提前向绿康生化相关人员发出了关于本次培训的通知;在现场培训后,兴业证券提请因故未参加培训的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本次培训讲义,并建议如有任何疑问可以随时与兴业证券沟通。

二、培训内容

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募集资金使用规定及监管案例分析”为主题进行了辅导和培训,主要内容包括:

(1)介绍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法规体系及主要的监管领域;

(2)通过法律法规解读和违规案例分析,对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募集资金管理监督等内容进行详细讲解;

(3)对绿康生化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变更情况、募集资金理财情况进行说明,并就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募集资金披露等方面的重点关注事项进行分析。

三、培训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绿康生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与募集资金存储、管理、使用等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规定有了进一步地了解,同时通过对于相关案例的理解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培训对象在募集资金方面的合规意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保荐代表人:

签名:

吴小琛 陈耀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5 日

先锋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5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先锋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先锋量化优选	
基金主代码	0064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先锋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先锋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先锋量化优选A	先锋量化优选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6401	006402

注:

(1)先锋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8)1388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9年2月22日至2019年5月1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9年5月1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45			
份额级别	先锋量化优选A	先锋量化优选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000,657.14	182,510,131.00	202,510,788.1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0.30	506.51	506.8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000,657.14	182,510,131.00	202,510,788.14
	利息结转的份额	0.30	506.51	506.81
	合计	20,000,657.44	182,510,637.51	202,511,294.9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15,000,300.00	15,000,3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8.22%	7.4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79.04	1,180.10	1,259.14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4%	0.0006%	0.0006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9年5月15日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认购申请并不表示该申请已经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xf-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5-999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2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各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框架性约定,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宜尚需合作各方进一步沟通和落实。

2、相关的正式协议及合同的签署及实施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3、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成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与中铁国新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增资扩股之框架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作方情况

1、中铁国新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

住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56号21层2109号

法定代表人:马举

经营范围: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化工石油工程;电力工程;基础设施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劳务分包;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从事建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监理;道路货物运输;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矿产品(不含煤炭);土石方工程。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铁国新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	75%
2	河南汇力远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25%
合计		100,000.00	100%

2、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263.5万元

住所:偃师市产业集聚区(首阳山镇香峪村)

法定代表人:白发安

经营范围:多晶硅、单晶硅、白碳黑、太阳能芯片、三氯氢硅、四氯化硅的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史万福	13,080.00	40.54%
2	河南省中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9,184.00	59.46%
合计		32,263.50	100%

二、协议主要内容

交易各方:

甲方:中铁国新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1:河南恒成通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2: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1与乙方2以下简称“乙方”或“新股东”)

甲方为扩大经营,致力向半导体硅材料行业发展,原股东一致同意以增资扩股方式,引进新投资人(新股东)。

乙方有意向甲方投资,并参与此次增资扩股。

甲方本次增资扩股,新股东拟以其各自持有的厂房、土地、生产设备等实物出资,认购甲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甲方本次增资扩股认购价格、用以出资的资产清单、资产估值等具体情况,待审计评估相关工作完成后,以各方共同签订的投资协议为准。

甲方、乙方在此框架协议签订后,将各自安排本次投资所需要的决策权限单位之决议通过。甲方并负责协调,甲方两家原股东公司同意并确认放弃对新增注册资本认缴出资的优先权。

第一条 增资扩股

各方在此同意以本协议的条款及条件增资扩股:

1.新股东以其各自的厂房、土地、生产设备等实物资产出资,具体出资及金额以签订的相关投资协议为准。

2.本次增资价格,定价原则将结合各方实际情况及半导体硅材料行业的前景等因素确定,具体金额待正式协议中再行商定。

3.新股东以现有用于光伏级多晶硅生产的土地、厂房、生产设备等一系列固定资产作价,认购甲方新增注册资本。其中:乙方1与乙方2具体认购的出资额及其最终持股比例,将依据其用以出资的固定资产审计评估结果,另行确定。

4.在新股东资产转入甲方后,甲方在未经新股东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有对相关资产进行任意改造、拆解、变卖、设置抵押等他项权利等行为。并须在未确定相关设备改造方案的情况下,保持乙方投资资产的完整性。

5.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甲方如果未能完成电子级多晶硅相关技术授权、技术人员引进、技术改造方案确定等关键动作,则新股东有权收回相关资产,甲方及其原股东应配合新股东将上述用以出资的资产以零成本回转,资产转回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让且原股东受让新股东认购的股权、减资等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任何方式,甲方及其原股东需要同时承担新股东的损失。

上述所谓损失,如果甲方在保持资产、设备的完整性的前提下,新股东不得以时间成本、机会成本等理由要求甲方承担损失。

甲方因未完成上述约定的关键动作而需要进行资产回转、股权转让、减资等后续安排的具体事宜,应由甲方及原股东在与乙方签订投资协议时进行明确约定。

第二条 增资的基本程序

1.本次增资,各方面保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有序推进。各方面将各自向有权同意本次增资的单位提请本次增资,并取得审批通过。各方面确定将会提供真实的、完整的、必要的书面材料,使得本次增资可以顺利进行。

2.本次增资,乙方负责安排合格资产评估机构提供对于甲方(加入河南汇力远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关键技术之后)的评估报告。

甲方负责提供对于乙方资产注入之后的可行性论证(包括初步技改方案、现有设备增减分析、投入产出预测等)。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与相关方签署框架协议旨在发挥各方优势,共同发展,实现合作共赢,如此次合作事项能顺利展开,将盘活公司资产,为公司未来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增资扩股之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各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框架性约定,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宜尚需合作各方进一步沟通和落实。公司将视具体合作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铁国新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与河南恒成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扩股之框架协议》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协商一致,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时间

自2019年5月16日起,具体截止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发布公告。

二、费率优惠内容

1、凡活动期间通过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办理基金申购业务或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开通业务,多只前端收费模式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最低一折优惠。

2、具体参与活动的基金,请以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详情页的购买信息为准,亦可查询基金档案费率。

3、定期定额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以定投开通时适用的申购费率标准执行。

4、风险提示:基金交易委托,申购费率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三、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代码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纯债债券A	650001
	英大纯债债券C	650002
英大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国企改革股票	001678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国民生银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该基金产品认购期内及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中国民生银行处于正常认购、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认购、申购(包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的有关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中国民生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基金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	http://www.cmbc.com.cn/	10100123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ydamc.com	400-890-5288或010-57835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投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基金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650001/650002)的基金管理人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 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2日起至2019年6月17日17:00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 会议通讯表决票及授权委托书的寄达地点:

召集人(基金管理人):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环球金融中心西塔22楼

联系人:马若璞

联系电话:010-57835666

邮政编码:10002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90-5288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及收益分配有关事项调整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具体内容及说明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5月21日(T日),即2019年5月21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 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damc.com)下载并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表决票。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6)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和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7)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等方式送达至“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列明的送达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表决票收件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